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等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6月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部署支持适销对路出口商品开拓国内市场，帮扶外贸企业渡难关。

会议指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是今年政府的重要工作，刻不容缓。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要靠市县落实。今年国家确定新增减税降费2.5万亿元，其中减免社保费将为市场主体减负1.6万多亿元，大部分在下半年实现，很多地方也在自主减税降费，这将有力支持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纾困、解困难群众之急，但也给市县财力带来很大缺口。将新增财政赤字和抗疫特别国债共2万亿元资金直达市县，就是要支持地方落实帮扶受疫情冲击最大的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群众的措施，加强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和用于抗疫相关支出等。会议确定，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将新增财政资金通过增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等方式，第一时间全部下达市县。中央财政会同相关部门强化管理。省级政府要当好“过路财神”，同时不做“甩手掌柜”，在加强资金监管同时，将自身财力更多下沉基层，弥补基层财力缺口，以确保中央确定的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举措真正落到实处。市县政府要建立使用台账，确保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财政部要同步建立全覆盖、全链条监控系统，各级国库要督促做到点对点直接拨付资金、确保账实相符，审计部门要开展专项审计。对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的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坚决处理。

会议指出，近年来脱贫攻坚力度持续加大，取得决定性成就。今年有信心有能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要把中央财政对脱贫攻坚的支持落实到位，各地在资金安排上也要向这方面倾斜。贫困劳动力稳岗、消费扶贫、产业扶贫等各项工作力度都要进一步加大，特别是要有效克服疫情冲击带来的影响，确保今年在现行标准下剩余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贫困县全部摘帽。

会议确定，为帮扶涉及近2亿人就业的外贸企业纾困发展，在鼓励企业拓展国际市场同时，支持适销对路的出口产品开拓国内市场。简化内销认证和办税程序。支持电商平台、大型商业企业等开展外贸产品内销活动。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和应收账款、存货、订单等质押融资。依托大型电商平台加强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直贷业务。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